

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盾量子”或“公司”）及全资子公司山东量子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东量科”）自 2020 年 11 月 24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累计获得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 1167.57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(单笔 10 万元以下，合并计入“其他”)

序号	收款单位	项目内容	补助金额(万元)	类别	补助依据	发放主体	是否具有可持续性
1	国盾量子	首发上市奖补	200.00	收益相关	合发【2019】4号	合肥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	否
2	国盾量子	稳定就业补贴	48.40	收益相关	合人社秘【2020】161号	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否
3	国盾量子	规上企业奖励	50.00	收益相关	皖科资秘【2020】251号	安徽省科技厅	否
4	国盾量子	高成长性优质企业奖励	250.00	收益相关	合高管【2016】128号	合肥高新区科技局	否
5	国盾量子	固定资产投资补贴	564.57	收益相关	合高管【2016】128号	合肥高新区科技局	否
6	山东量科	研发补助	49.41	收益相关	济财教指【2020】8号	山东省科学技术厅	否

7	其他	5.19	收益 相关	-	-	否
总计		1167.57	/	/	/	/

注：以上补助资金均已到账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。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，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0 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26 日